

证券代码：300197

证券简称：铁汉生态

公告编号：2011-036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354号文核准）核准，公开发行1,5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67.5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1,047,49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47,208,080.3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000,281,919.70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1年3月24日出具的广会所验字[2011]第10000220388号《验资报告》确认。

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1）增加工程项目配套资金13,000万元；（2）投资5,000万元用于公司广东梅县大坪镇苗圃基地建设项目；（3）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本次计划募集资金18,0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00,028.19万元，此次超募资金为82,028.19万元。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已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对全部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根据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包括增加工程项目配套资金13,000万元、投资5,000万元用于公司广东梅县大坪镇苗圃基地建设项目、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经公司2011年5月22日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6,150万元偿还银行借款；经公司2011年7月10日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10,000万元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上述超募资金的使用均经过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

截止目前，公司超募资金余额65,878.1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关于本次剩余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和论证，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2.2亿元在湖南衡阳市建设蒸水北堤风光带工程BT投融资项目。

1、项目建设的背景

为提升城市品位，塑造衡阳特色，建设秀美环境，衡阳市顺应生态城市的发展潮流，拟以“三江六岸”为核心，打造一条自然景观与人文景观相得益彰的旅游风光带，建设蒸水北堤风光带（草桥—杨岭），其建设是必要的。

2011年9月22日，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汉生态”或“乙方”“本公司”）与衡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签署了《衡阳市蒸水北堤风光带工程项目BT投融资项目合同》（以下简称“本项目”或“项目”）。合同总价暂约定3.6亿元，由乙方作为本合同BT模式的主办人和总承包人。

2、项目甲方介绍

甲方衡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是湖南衡阳市蒸水北堤风光带工程项目BT投融资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最终业主，也是本合同BT模式项目发起人，办公地址为：衡阳市雁峰区燕湘南路29号，法定代表人：陈映森，主要负责运营衡阳市政府授权的国有资产，履行投资主体职能，管理和组织实施衡阳市政府指定由公司作为业主的建设投资项目，管理和使用由政府安排给公司使用的财政性建设资金，保障资金安全使用和增值，承担衡阳市城市建设的承贷（融资）、还贷和城市项目建设的职责。工程业主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2010年度本公司未承接该业主工程

3、合同的主要内容

3.1、项目名称：衡阳市蒸水北堤风光带工程项目BT投融资项目

3.2、本项目范围：衡阳市蒸水北堤风光带的建设及项目前期费用的投资。

3.3、本项目资金安排（1）工程项目建设资金按照工程建设进度在18个月内分期投入。（2）工程前期费用为项目总投资的一部分，在签订合同后三个月内出资完毕。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明细如下：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金额(元)
一	前期费用	120000000.00
二	建安费用	100000000.00
1.1	蒸水北堤风光带建筑工程	784996.76

1.1.1	蒸水北堤风光带建筑工程(B段假山公厕)	617950.82
1.1.2	蒸水北堤风光带建筑工程(C段公厕)	154665.35
1.1.3	蒸水北堤风光带建筑工程(D段公厕)	12380.59
1.3	蒸水北堤风光带水电安装工程	1774521.85
1.3.1	蒸水北堤风光带B段水电安装工程	699233.12
1.3.2	蒸水北堤风光带C段水电安装工程	639027.64
1.3.3	蒸水北堤风光带D段水电安装工程	436261.09
1.4	蒸水北堤风光带园林景观工程	38803311.23
1.4.1	蒸水北堤风光带B段园林景观工程	9608690.80
1.4.2	蒸水北堤风光带D段园林景观工程	12727612.90
1.4.3	蒸水北堤风光带C段园林景观工程	10636319.60
1.4.4	蒸水北堤风光带B段园林绿化工程	2288696.77
1.4.5	蒸水北堤风光带C段园林绿化工程	1462163.56
1.4.6	蒸水北堤风光带D段园林绿化工程	2079827.61
1.5	蒸水北堤风光带仿古建筑工程	1074472.38
1.5.1	蒸水北堤风光带B段仿古建筑工程	95915.91
1.5.2	蒸水北堤风光带C段仿古建筑工程	428433.75
1.5.3	蒸水北堤风光带D段仿古建筑工程	550122.72
1.6	蒸水北堤风光带市政道路、桥涵、隧道、防洪堤	51458664.04
1.6.1	蒸水北堤风光带市政道路工程	48717608.67
1.6.2	蒸水北堤风光带市政桥涵防洪堤工程	2741055.37
1.7	蒸水北堤风光带市政道路排水工程	6104033.75
1.7.1	蒸水北堤风光带市政道路排水工程	6104033.75
合计		22000000.00

3.4、本项目工程建设期：本合同内的工程暂定于2011年10月开工，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本项目工期为18个月。

3.5、项目总价及投资及回报的支付 (1) 项目总价：本项目总价约为人民币3.6亿元。(2) 投资、回报及支付 A、工程建安投资额的确定方法：按照2006年《湖南省建筑、装修、安装、市政、园林消耗量标准》等相关定额及湖南省现行(湘建价[2010]406号文)计价办法费率不下浮，材料单价调整按衡阳市定额站发布的《衡阳工程造价》所确定的同期建筑工程材料预算价格信息为结算依据。根据合同条款测算，除工程建安工程可取得的建安工程利润外，建安工程根据投资额另计综合投资回报率(含利息)约为16.16%。建安工程的投资额及投资回报的支付：回购期限为三年(含竣工验收合格当年度)，首期回购比例40%，支付时间为项目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60日，其余回购款按剩余年限按30%和30%的比例支付。B、项目前期费用按出资额确定投资金额。根据合同条款测算，项目前期费用综合回报率(含利息)约为33.37%。项目前期费用投资款及投资回报的支付：项目前期费用回购期限为三年，首期回购比例为40%，其余回购款按剩余年限按30%和30%的比例支付。第一次回购日为乙方前期费用资金实际到账日次年对应的月和日。

3.6、资金来源及主要违约责任 (1) 建设期的资金由乙方自行筹集。(2) 违约责任：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如不履行本合同条款，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方必须承担因违约而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办理有关事宜，乙方可以顺延工期，并可要求甲方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因甲方原因造成工程施工无法进行或工程建设受阻，乙方可要求终止本项目。甲方应在三个月内退还乙方支付的全部资金，并自乙方支付资金之日起，按日处以万分之五的罚金。工程建设范围变化和设计变更

造成停工，乙方可以要求甲方顺延工程建设期，并由甲方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相关损失。若乙方不及时足额融资违约、不依法合规经营管理，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乙方如施工质量不合格，须无条件返工。由于不可抗拒的原因或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调整，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另行协商采取其他弥补措施进行协商处理解决，可免于承担违约责任。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违约方均应立即纠正违约行为，并向守约方每日支付违约项总额的万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4、合同履行对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的影响

4.1、该项目合同金额占公司2010年度营业总收入41,613.23万元的81.7%。合同履行不影响本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本合同建设工期为1.5年，对公司2011-2013年的经营业绩将产生一定的影响。

4.2、铁汉生态的资金、技术、人员等能够保证本合同的顺利履行。

5、生效条件 本合同须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22,000万元来完成本项目的建设。剩余超募资金16,878.19万元（已扣除本项目和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7,000万元用于建设郴州有色金属产业园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BT融资建设工程项目），公司将根据发展规划，积极稳妥制定使用计划，用于公司主营业务项目投资。在实际使用超募资金前，将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三、风险提示

1、本合同采取的 BT 运作方式，虽然合同明确约定了双方的违约责任，但仍存在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收的风险。

2、本项目施工周期较长，可能受极端天气或其他自然灾害影响，造成完成工期、质量要求不能依约达成带来不能及时验收的风险。

3、由于工程造价较高，一定程度加大公司的资金压力；工程项目回款的速度将直接影响公司现金流状况。

四、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1.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2亿元超募资金建设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光带BT投融资工程项目的议案》。

2.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2亿元超募资金建设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光带BT投融资工程项目的议案》。

3. 公司保荐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将部分超募资金用作衡阳市蒸水北堤风光带工程项目资金的保荐意见》，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22,000万元建设衡阳市蒸水北堤风光带工程项目BT投融资项目。

4.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发表独立意见：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22,000万元建设衡阳市蒸水北堤风光带工程项目 BT 投融资项目，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扩大公司业务收入，提升公司经营效益，促进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超募资金使用。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 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4.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9月25日